

台营镇人民政府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台营镇人民政府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保证宪法、法律、法规在全镇彻实施，组织动员全镇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促进社会全面进步，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2、执行镇党委、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的决议、决定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命令、决定、指示，依法制定行政措施和实施办法。

3、负责本镇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全面推进农业产业化，搞好农业生产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

4、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5、依法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本镇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

6、制定本镇建设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编制和执行本镇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领导管理全镇教育、科技、文化、卫生、城乡建设，环境保护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7、保护国有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和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8、加强财源建设,多渠道、多形式组织财政收入,严控支出,保证收入稳定增长,收支静态平衡和重点资金及时到位。

9、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与本镇有关的提案、意见、建议、批评等事项。

10、完成上级国家行政机关,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赋予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本级决算包括秦皇岛市抚宁区台营镇人民政府一个一级预算单位,没有下属单位,单位性质行政单位,经费形式财政拨款。我单位设置以下 5 个部门: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我单位编制总数 70 人,其中行政编 34 人,事业编 36 人。截至 2018 年底,本单位实有人员 76 人,其中行政干部 26 人,事业在职 50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10 张公开的报表另附文件，文件为 秦皇岛市抚宁区台营镇人民政府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表（10 张）.pdf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215.69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77.88 万元，增长 35.3%。

2018 年决算数与上一年度差异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环境整治项目和水源地保护项目支出、但未有上年度换债券资金、办公楼改造，同时农村综合转移支付资金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在年底还有结余，未发放完毕。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15.69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2215.6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1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02.97 万元。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1059.2 万元，原因是：年中新增大量项目，如水源地保护项目、消防规划工程、农村综合改革省级转移支付一事一议资金、市级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等导致；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对比，增加 577.88 万元，原因是：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的财政拨款增加 102.82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的财政拨款减少 112.11 万元，年初和年末结转余额差额 587.17 万元。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 256.24 万元，原因是：由于工资待遇提高、增加奖励绩效、年终一次性奖金、慰问金、抚恤金、丧葬费、追加预算外人员补助等导致；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对比，减少 9.28 万元，原因是：国库资金紧张，部分项目额度下达太晚，或项目尚未竣工验收等原因，一些经费未能全部列支，包括部分办公费、公务员公车补助、在职与退休人员福利费、工会经费、退休人员公用经费以及部分项目支出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经营收入		其它收入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收入	1,999.89	1,999.89	100%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99.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99.8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项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支出	1,412.73	867.16	61.38%	545.57	38.62%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12.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7.16 万元，占 61.38%；项目支出 545.57 万元，占 38.6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决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与 2017 年度比	
			增减额	幅度%
财政拨款收入	1,999.89	1637.81	362.08	18.10%
财政拨款支出	1,412.73	1422.01	-9.28	-0.66%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99.89 万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362.08 万元，增长 22.1%，主要是新增水源地保护项目 300 万元，消防规划项目 9.8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两年度资金差额。本年支出 1,412.73 万元，减少 9.28 万元，降低 0.7%，主要是新增水源地保护项目 300 万元，消防规划项目 9.8 万元，同时农村综合转移支付资金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在年底还有结余，未发放完毕。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74.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7.08 万元；主要是新增水源地保护项目 300 万元，消防规划项目 9.8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两年度资金差额；本年支出 1,400.7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28 万元，降低 1.5%，主要是新增水源地保护项目 300 万元，消防规划项目 9.8 万元，同时农村综合转移支付资金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在年底还有结余，未发放完毕。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和劳务费用增加；本年支出 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 万元，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和劳务费用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决算数	2018 年度预算数	与预算数比	
			增减额	幅度%
收入总计	1,999.89	1156.49	843.4	72.93%
支出总计	1,412.73	1156.49	256.24	22.16%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999.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9%,比年初预算增加 843.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农村环境整治项目资金 65 万元、水源地保护项目 300 万元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 324.7 万元,预算外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143 万元,消防专项规划等 10.7 万

元；本年支出 1,412.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2%，比年初预算增加 256.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增环境整治项目和水源地保护项目，同时农村综合转移支付资金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在年底还有结余，未发放完毕。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56.6%，比年初预算增加 713.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农村环境整治项目资金 65 万元、水源地保护项目 300 万元和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 324.7 万元，预算外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143 万元，消防专项规划等 10.7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1%，比年初预算增加 139.2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有新增环境整治项目和水源地保护项目，同时农村综合转移支付资金和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在年底还有结余，未发放完毕。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48%，比年初预算减少 13 万元，主要是国库资金紧张，年底未能拨付，结转至下年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12.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项目类别	支出金额	占比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0.75	0.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90	0.0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6.47	0.02
农林水支出	475.27	0.34
住房保障支出	42.35	0.03
城乡社区支出	12.00	0.01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00.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84.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5.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0.3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同，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018 年度未发生出国费用，未安排年初预算。

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35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年初预算一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运行维护费 0.35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同。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总体绩效目标：突出政务、加强事务、提升服务，力求重点工作出精品，难点工作求突破、基础工作有创新、常规工作见特色。以机关干部作风量化指标为依据，增强了工作综合服务实力。建设运行维护好乡政府应急平台，实现各种实用功能，有效保证乡政府日常应急值守和突发事件应对处置工作；进一步加强应急宣传培训工作，拓宽宣教渠道、扩大受众面、增强工作实效；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认真编制、严格审核应急预案，确保预案内容科学合理，有效组织实施；进一步加强应急演练工作，提升演练效果，确保遇突发事件能够有效应对；做好指导、协调各村、各部门应急工作，确保信息报送及时畅通，不出差错和问题。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台营镇人民政府对 2018 年

度确定的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三）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我单位部门决算量化评价得分 70.5 分，其中：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得分 53.5 分，财务状况得分 15 分，人员情况得分 2 分。

在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评价中，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得分 0 分。主要是因我单位属基层乡镇政府，承接中央到地方各级各部门布置的各项工作，业务覆盖面广，工作不确定性大，对当年将要发生的各级各部门布置的项目支出以及政策变化无法做出准确判断，而且按照区财政局关于乡镇预算编制的要求，乡镇预算仅对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部分经常性项目支出按照量化标准进行计算，因此导致预决算差异率较大。对于预算执行的有效性评价、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评价、财务状况的评价，我单位基本没有失分。对于人员情况评价，我单位得 2 分，失 3 分，主要是因为在职人员超编导致在职人员控制率偏高。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抚宁区台营镇人民政府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72.93	0.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0.00	10.0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57.29	0.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42.10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40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73	9.5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5	-13.66	8.5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40.15	5.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272.09	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0.00	5.0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0.0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改革支出）/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0.00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0.00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0.00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108.57	0.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6.17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0.00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70.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1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37.84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37.35万元。主要原因是用于森林防火和信访工作的专项业务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2.8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8.2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 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18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原始数据为元，公开表格为万元保留两位小数，数据为决算系统自动提取并四舍五入计算的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 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